2023年度江苏省科协提升学会服务科技

创新能力计划项目指南

一、目标任务

紧紧围绕省级学会“四服务一加强”工作职能，坚持党建强会，夯实学会基础，壮大弱小学会，强化服务成果，打造具有标志性、引领性、突破性的一流学会，有效激发学会组织致力于建设发展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全面增强所属省级学会的凝聚力、服务力和影响力，为扛起“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光荣使命、谱写“强富美高”新江苏现代化建设新篇章贡献力量。

二、项目类别、资格条件及限项规定

**（一）项目类别**

2023年度江苏省科协提升学会服务科技创新能力计划（以下简称“提升计划”）项目包括“学会建设”、“学术建设”、“平台建设”和“科技为民服务实事专项”等四个类别（详见下表）。所有项目须经年初申报评审立项后组织实施，并在年底进行结题评估。一流学会、一流平台学会建设属于学会在整体建设和单项建设的最高荣誉（无经费资助），认定后给予表彰并授牌。其它项目于年初立项以及年底结题评估后，根据年度总体安排分批给予拨付项目经费，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认定并资助与全国学会、地方政府以及院士专家合作开展的项目。

**2023年度“提升计划”项目设置**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类别** | **子项目** | **项目数量（上限）** |
| 1 | 学会建设 | 一流学会建设 | 5 |
| 一流平台学会建设 | 一流学术学会 | 30 |
| 一流科普学会 |
| 一流科技服务学会 |
| 会员之家建设 | 15 |
| 发展助力专项 | 10 |
| 秘书处建设 | 10 |
| 2 | 学术建设 | 学术交流 | 问道科学沙龙序列活动（4个专题，每个专题3场活动） | 1 |
| 品牌学术交流 | 20 |
| 特色学术交流 | 60 |
| 梯队期刊建设 | 10 |
| 优秀论文遴选 | 1 |
| 3 | 平台建设 | 学会联合体建设 | 8 |
| 标准制定 | 60 |
| 科技评估 |
| 科技奖励 |
| 决策咨询 |
| 成果评价 |
| 4 | 科技为民服务实事专项 | 青少年科普服务实事专项 | 30 |
| 科技服务人民身心健康实事专项 | 30 |
| 科技助力乡村振兴实事专项 | 助力乡村产业发展 | 20 |
| 助力美丽乡村建设 |
| **合计** | 310 |

**（二）申报资格条件**

1、项目申报主体是省科协所属省级学会，省科协直属事业单位在去年开展的基础上可申报学术建设类别的“问道科学沙龙”子项目；

2、上一年度已参加省科协学会高质量发展考核（“四类”无等级学会不得申报）和省民政厅年检，且年检合格。

3、诚信记录良好，往年实施“提升计划”项目过程中无弄虚作假、违规使用项目资金等不良行为；

4、符合所申报项目规定的条件要求。

**（三）限项规定**

1、一流学会建设、一流平台学会建设和发展助力专项三类项目互不兼报；

2、申报一流学会建设项目的学会必须同时申报至少1个一流平台学会建设子项目并同时提交相应申报书；

3、申报一流平台学会建设项目的3个子项目互不兼报。一流学会上一年度已获认定的“一流平台学会建设”子项目不得重复申报，其中其他子项目最多可申报一项；

4、学会建设项目的“会员之家建设、发展助力专项、秘书处建设”3个项目互不兼报；

5、学术交流项目的“品牌学术交流、特色学术交流”2个子项目互不兼报；

6、“学术交流项目、科技助力乡村振兴实事专项”两类项目的各子项目，每个学会分别最多可申报1项；

7、“平台建设项目”各子项目，每个学会最多可申报2项；

8、“青少年科普服务实事专项、科技服务人民健康实事专项”2个项目，每个学会最多可申报1项。

三、项目内容及相关要求

**（一）学会建设**

**1、一流学会建设**

（1）项目内容

坚持围绕“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国家战略性部署，按照新时代现代科技社团的职能定位，结合江苏实际持续打造一批一流省级学会。

1）组织凝聚力全面增强

①坚持党建强会。贯彻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及时准确，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到位，政治建设及教育功能有效发挥。理事会党建工作领导小组和秘书处党支部（或联合党支部）认真履职，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积极创建党建强会品牌活动。

②坚持价值引领。大力弘扬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积极选树宣传学会典型。坚守诚信自律，恪守科研诚信，引领学术生态建设，宣传科学价值观和学会核心文化。

③坚持人才聚力。有效搭建人才服务平台，建立完善符合科技人才学术成长、职业发展需求的培育、服务、举荐体系，培养引领学会科技工作者特别是青年人才健康成长。

④坚持建家交友。设立配套服务学会会员场所，完善服务设施，以良好的实体环境提供优质的会员服务。搭建“线上+线下”会员服务平台，积极打造“会员之家”，进一步推动学会“建家交友”建设。

2）平台引领力全面夯实

①学术活动丰富。主动分析研判重大科学问题，及时发布学科领域最新进展和技术趋势。高质量学术交流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积极打造学术品牌活动，引领学科行业发展。

②决策咨询深入。大力开展科技咨询、规划论证、发展研究和政策解读等活动，引导科技工作者研究重大科技问题，积极服务党委政府科学决策，相关科技工作者建议和研究课题获得上级批示并被采用。

③产学融合扎实。有效服务科技工作者创新创业创造活动，组织实施“科创江苏”行动计划，结合江苏产业汇集各类高端科技资源，组建高端科技服务团队，积极搭建服务创新平台，深入服务地方产业转型升级。

④期刊建设有效。办刊条件和能力有效提升，学会主办期刊在学科领域具有较大影响力，公开刊收录数据库逐步增加，影响因子逐步提升，期刊发行量逐步扩大。

3）社会公信力全面提升

①民主办会方面。学会章程贯彻落实到位，民主决策、民主监督机制健全有效。理事长、秘书长、监事会主席认真履职，会员（代表）大会、理事会（常务理事会）、监事会、办事机构职责明晰、制度完善，学会信息公开透明。

②公共服务方面。积极开展科技人才评价、成果鉴定、技能培训、技术标准规范研制发布等，得到行业社会和政府部门的广泛认可。

③科学普及方面。贯彻落实《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相关部署，学会科普工作经常，注重打造科普品牌，在科普周、科普日等重要活动中表现突出，科普活动质量高、效益好。

④自主设奖方面。围绕学科领域自主设立科技奖项并规范开展评奖工作，奖项在学科领域内认可度高、影响力大。

4）自我发展力全面巩固

①“两化”建设方面。学会专职化工作人员队伍逐步拓展，秘书长及秘书处人员业务素质优良，筹划建设能力、组织协调能力较强，实体化水平全面提高。

②信息化建设方面。学会管理服务信息化程度高，信息化服务平台建设适应多样化的服务需求，服务精准便捷，服务对象认可度高。

③会员发展方面。会员服务机构及制度健全，服务会员的渠道多样、方式多元，有特色鲜明的会员服务产品，吸纳新会员成效显著。

④管理运营方面。拥有高水平专职化运营团队，当年服务性收入增长幅度大，学会可持续发展能力突出。

（2）相关要求

1）申报学会上一年度高质量发展考核须达到一类、申请一类升级考核且经批复同意的二类学会（排序靠前）。

2）申报学会评估等级不低于4A级。

3）申报学会至少同时申报一流平台学会建设的子项目一个（含）以上。

4）获得认定的学会本年度高质量发展考核一般应达到“一类”B等以上。

5）“一流学会”称号保持三年，建设周期为2024—2026年，2025年下半年进行中期检查，到期前2个月须向省科协提交三年工作开展及成果报告并同时申请是否继续申报“一流学会”，经省科协研究后予以批复。

**2、一流平台学会建设**

（1）项目内容

1）一流学术平台

贯彻学术为本理念，围绕学术前沿及经济社会发展热点需求广泛开展形式多样、层次内容丰富的学术交流活动，活动受众面广、影响力大，对学科发展及人才成长发挥显著作用，学术品牌质量不断提升。

2）一流科普平台

推动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应急科普工作要求，高度重视科技传播专家团队和科技志愿者队伍建设，积极整合资源打造科普基地，科普活动影响力持续扩大。具备科普信息化应用能力，科普周、科普日等重大活动成效明显。科普创新科技含量高、吸引力强，宣传推广效果好。

3）一流科技服务平台

深入实施《“科创江苏”三年专项行动计划》，围绕地方产业发展需求，积极推动高端科技服务团队建设，联合搭建科技服务平台，服务成效明显。大力开展包括科技规划咨询论证、科技研发攻关、科技成果转化应用、科技人才项目引进、继续教育与职业技能培训等在内的科技服务工作，取得显著的经济社会效益，学会科技服务能力水平持续提升。

（2）相关要求

1）申报学会上一年度高质量发展考核须达到二类以上（含）、申请二类升级考核且经批复同意的三类学会（排序靠前）。

2）申报学会评估等级不低于4A级。

3）获得认定的学会本年度高质量发展考核达到二类以上（含）。

4）一流平台学会建设项目的3个子项目互不兼报。一流学会上一年度已获认定的“一流平台学会建设”子项目不得重复申报，其中其他子项目最多可申报一项。

**3、“会员之家”建设**

（1）项目内容

有效建立“会员之家”，强化对科技工作者的服务引领和支撑，发挥“会员之家”的阵地作用，大力推进“特色之家、品牌之家、荣誉之家、温暖之家”建设，设施配套，机制健全，活动经常，打造会员文化和活动品牌，高质量推动学会发展。

（2）相关要求

1）设定“会员之家”场所，配套软硬件设施，安排专人负责管理，做到挂牌服务，创建温馨的活动环境。

2）建立专项经费，强化制度机制建设，丰富活动内容，注重活动实效，打造特色鲜明、品牌突出、充满活力、具有温度和深度的“会员之家”，进一步增强学会的凝聚力和向心力。

3）有效整合学会网站、微信公众号、会员交流群等各类信息平台，加强会员信息库建设，打造集各类服务功能于一体的线上“会员之家”，推动“无形之家”与“有形之家”深度融合。

4）上一年度未被认定的学会，原则上优先考虑。如已被认定的学会可继续申报，但必须取得实质性成果且研究形成会员之家至少2年建设方案，场所的使用率较好，会员的认可度较高，对外影响力显著提升。

**4、发展助力专项**

（1）项目内容

资助扶持基础相对薄弱、自我发展能力不够，但具备内生动力、主观发展愿望强烈、可致力解决问题持续推动发展的学会。

（2）相关要求

1）明确目标任务，制定工作计划，强化基础建设，集中力量解决制约学会发展的瓶颈问题，找准抓手和突破口，有效推动学会可持续发展。

2）申报学会秘书处须有专职化工作人员（不得迟于当年6月份配置专人，社会招聘或者劳务派遣均可），且上一年度高质量发展考核处于“三类”或“四类”的学会。

3）2021年度、2022年度连续两年获得认定的学会不得申报。

4）获得认定的学会在本年度高质量发展考核中须取得明显进步，相对上一年度的考核排序一般应提升10位以上，且已解决相关问题并完成年初的目标任务。

**5、秘书处建设**

（1）项目内容

通过加强学会秘书处建设，全面夯实学会工作基础，全面展示学会过硬形象，全面推动学会服务水平，真正打造“工作高效、运行规范、权责明晰、整体配套、环境优美”的一流现代科技社团。

（2）相关要求

1）申报学会秘书处于当年6月份前须配备至少10名专职化工作人员（社会招聘或者劳务派遣），专业化素养高，本科以上人员比例不少于60%，至少与学会签订1年（含）以上工作合同。

2）学会秘书处须拥有自主产权（或租赁）且至少200平方米的固定办公场所。

3）方案计划清晰、职能责任明确、人员考核规范、日常台账细致、机制优化健全、会员管理严格、财务规范有序、管理监督到位、网络建设应用安全高效。

4）配套设施完善、办公规范有序、整体环境优美，具备独立会议室等相关场所。

**（二）学术建设**

**1、学术交流**

充分发挥学会组织在推动学术繁荣与科技创新以及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方面的独特作用，引导学会发挥专业学科特色优势，强化学术交流能力建设和学术活动品牌打造，围绕学术创新以及经济社会发展的热点难点等重大问题，通过举办论坛、年会、科学沙龙等系列化、持续性、综合性学术交流，打造具有广泛影响力的学术交流平台；以“会、展、赛、商”一体化形式拓展学术交流功能，推动“政、产、学、研、金”合作，形成一批在专业学科和行业领域具有较强影响力和辐射力的精品学术活动，持续推动学术繁荣与创新。

（1）项目内容

1）问道科学沙龙

鼓励专家学者、企业家，围绕国家重大需求，贴近科技发展前沿，以及经济建设和人民生命健康等领域热点难点问题，聚焦专业领域最新发展动态，分享学术思想和前沿科技进展，探讨新科技及其未来发展方向；交流研究专业学科和行业领域内疑难问题解决方法与途径；解读科技热点和科技政策，服务科技成果对接与转化，助力创新驱动发展。

2）品牌学术交流

紧紧围绕特定主题或目标持续性打造不同领域、不同类型高层次的学术会议，培育一批在专业学科和行业领域内具有较强影响力的活动品牌。主动向外兼容，引入优质学术资源，积极主办、承接国际、全国、区域性学术会议，搭建高端学术交流平台，争取原创性研究成果，促进学科学术繁荣。

3）特色学术活动

紧紧围绕学会学科发展前沿及产业领域创新需求，积极开展符合学会自身定位的研讨会、报告会、研究成果发布、专题学术沙龙、青年年会等高端、专业、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特色学术活动，充分发挥学术交流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党委政府科学决策中的作用。

（2）相关要求

1）优先支持专业学科特色鲜明，贴近学科发展和行业需求，内容凸显前沿性和创新性，具有系列化特点、学术水平较高、国内影响力较强的一流学术交流活动。

2）鼓励功能拓展、交流机制与形式创新，宣传力度大（媒体报道层次高、数量多）、学术交流成果显著（论文集质量高、相关建言献策影响大），参与活动人数多、相关领导和院士专家参与度高的活动优先支持。

3）省级学会必须为品牌学术交流第一主办方（鼓励省级学会独立主办），特色学术活动必须由省级学会独立主办。

4）活动举办地须在江苏省内，完成时间须在2023年11月份前，会后一个月内须提交项目评述报告以及论文集、专家建言等相关活动成果。

5）问道科学沙龙活动具体征集通知将另行下发。

**2、梯队期刊建设**

（1）项目内容

为一流科技期刊培育后备力量，择优支持一批办刊基础较好、发展思路清晰、业务工作规范的学会期刊，加强稿源内容建设、办刊机制建设、人员队伍建设和传播能力建设，推动学会期刊提升新媒体编辑、数字化出版和国际合作水平，着力提升学会期刊的学术引领力和出版服务能力。

（2）相关要求

1）申报学会是公开发行具有CN刊号的科技期刊的主办单位。

2）须针对期刊提档升级系统设计发展规划，围绕相应的目标任务，提出具体可行的工作方案。

3）须在办刊基础条件、稿源和发文质量、编委编辑审稿人队伍、刊物发行/浏览量、资源库收录情况、影响因子、同学科领域排名等方面提出明确指标。

**3、优秀论文遴选**

（1）项目内容

支持论文代表作制度，探索以内容质量为中心的学术期刊评价体系，遴选我省科技期刊上近年发表的优秀论文，提升编辑策划把关能力，引导科技工作者面向重大战略需求和重点领域开展研究，提升我省自然科学技术领域学术水平，推动更多优秀成果在我省科技期刊首发，助推精品科技期刊建设。

（2）相关要求

1）具有一定的学术期刊研究能力和基础，具有相应的文献计量学及专家资源；有稳定的工作团队，有成熟可行的工作体系，有条件和能力开展论文遴选活动的宣传发动工作。

2）具有务实高效的遴选方案，遴选的范围、论文参评条件、遴选标准和指标体系客观可量化，论文评审专家队伍涵盖各学科领域权威专家。

3）遴选程序科学合理、便于操作，遴选过程公开、公正、透明，接受省科协有关部门的指导和监督。

**（三）服务平台建设**

**1、学会联合体建设**

（1）项目内容

顺应学科细化和交叉融合的发展趋势，由一家省级学会牵头申报，联合其它学科属性相近或者交叉融合度较高的省级学会并积极吸纳高校、科研机构、企业和政府部门等各类组织，建设开放包容的专业学会联合体。学会联合体应在省科协指导下积极探索机制创新，跨越学会职能在更高层次上融合发展以提高资源转化率；应充分发挥联合体优势互补、资源整合与信息共享等优势，推动学科交叉融合和协同创新，积极打造“一智库三平台”（跨学科高端科技创新智库、高水平学术交流平台、开放共享的产学研融合创新平台、创新型人才培养平台)，有效促进学科融合和经济社会发展。

（2）相关要求

1）联合体建设应瞄准全省重大科技和产业发展前沿等领域，重点围绕江苏十六个重大产业集群以及相关联产业重大创新需求组建。

2）牵头学会需抓好联合体组织建设，组建联合体领导机构、办事机构、服务团队，建立配套制度规范,其中办事机构需有一支专业水平高、业务素质精良、执行力强、具有一定规模且结构合理的专兼职工作人员队伍。

3）应积极探索联合体运行模式，创新运行机制，促进联合体科学化、实效化、成果化运行。

4）联合体工作应凸显联合体的独特性，充分发挥联合体大联合、大协作的优势，促进联合体高质量发展。

5）项目结项需提供联合体在打造“一智库三平台”所做的主要工作，相关工作须是联合体整体完成而非单个学会完成，省科协将根据工作成效进行评估和资助。

6）牵头申报学会上一年度高质量发展考核须达到一类。

**2、标准制定**

（1）项目内容

依托学科专业背景和专家资源，面向本行业发展，会同企业、科研院所、高校等单位，开展团体标准等研制，服务行业企业规范化高质量发展，提升行业企业竞争力。

（2）相关要求

学会为标准制定的组织者，标准的制定过程须按照规范的程序和要求组织，须在本年度11月30日前完成标准制定并发布。申报、结题需分别提供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立项、发布截图等佐证材料。

**3、科技评估**

（1）项目内容

学会接受政府、园区、企事业单位委托，对科技政策、科技计划、科技项目、科技机构等提供专业化咨询和评判，为科技创新发展提供智力支持。

（2）相关要求

有专业的评估团队，有规范的评估办法和流程。须签署评估委托协议，本年度11月30日前完成。申报时提供委托协议等材料，项目结题需提供评估会场主题照片、专家成员签到表、委托方对评估的反馈意见、评估报告等文字、截图相关佐证。

**4、科技奖励**

（1）项目内容

贯彻省科技厅《关于进一步鼓励和规范江苏省社会力量设立科学技术奖的指导意见》（苏科技规〔2018〕133）精神，在本学科领域内自主规范设立并开展科技奖励工作，发挥学会组织对科技创新的引领作用，以促进学科与行业的发展进步。

（2）相关要求

设奖主体为省级学会，奖项已在省科学技术行政部门报备，有规范的奖励规章和完善的申报评审制度。2022年获得立项的学会不得申报，本年度11月30日前开展并完成评奖工作。该项目结题需提供评奖申报通知、评审现场照片、公示截图、表彰文件和表彰现场照片等相关佐证。

**5、决策咨询**

（1）项目内容

围绕国家科技、经济、社会发展战略目标，开展前瞻性、基础性前沿问题的战略研究，为国家科技和产业重大决策提供科学依据。为地方产业布局规划、转型升级、乡村振兴提供智力支持。为行业企业制定发展战略和规划、重组等提供解决方案。决策咨询形式包括规划和政策制定、重大项目的咨询和论证、建言献策等。

（2）相关要求

开展决策咨询工作的主体为省级学会，工作成果被县级以上政府、部门、园区采纳应用，得到有关党政领导批示，或获得有关奖项。须在本年度11月30日前完成；申报该项目须提供委托文件（协议）等材料，结题时需提供调研现场照片、专家讨论会主题照片，有关领导对报告、建议的批示或获得奖项的截图等相关材料。

**6、成果评价**

（1）项目内容

学会接受政府、园区、企事业单位等委托，对科技成果提供专业化论证和评判，促进科技创新发展。

（2）相关要求

有专业的成果评价团队，有规范的成果评价办法和流程。须签署成果评价委托协议，本年度11月30日前完成。申报时提供委托协议等材料，项目结题需提供成果评价会场主题照片、专家成员签到表、委托方对成果评价的反馈意见、成果评价报告等文字、截图相关佐证。

1. **科技为民服务实事专项**

**1、青少年科普服务实事专项**

（1）项目内容

发挥学会学科和人才智力资源集中的优势，鼓励与学校合作，重点面向青少年开展各类科技创新、综合实践、科技研学、科学实验、科普教育、专家讲座、大师报告、课后服务等活动。开发科普资源，激发青少年对科学的兴趣和求知欲，培养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树立崇高的理想信念和端正的学风道德，促进青少年科学素质提升，助力“双减”工作。

（2）相关要求

可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活动，场次及累计受众多者优先获得申报立项，申报书中要客观、详细呈现科普服务实事活动计划，提供活动通知、场次、地点、规模、主题内容、活动方式、参与专家等内容的现场照片、新闻报道、青少年受众人数等文字和截图佐证。省科普宣传周、全国科普日活动内容不列入本项目申报。

**2**、**科技服务人民身心健康实事专项**

（1）项目内容

贯彻《落实健康中国行动推进健康江苏建设实施方案》有关精神，依托省级学会医学及相关联学科专家资源，重点面向中老年群体，聚焦健康养生、疾病预防、心理健康等，针对常见病、慢性病、老年病的科普宣传，通过义诊、义展、大讲堂、讲座等形式，传授健康知识、疾病急救技能，满足人民群众的身心健康需求。对在身心健康领域作出积极贡献的科技工作者须加强表彰、慰问和奖励力度。

（2）相关要求

1）申报该项目应依据所开展活动内容、形式等元素，有一个较为清晰准确反映该项目活动的名称。该项目由省级学会直接组织或委托由不同疾病医学专家或相关联专家联合组成的专家组开展活动。须建有高水平的医学专家队伍团队，一般不少于5人；

2）鼓励多种形式、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系列活动，场次及累计受众多者优先获得申报立项，支持深入社区、农村等开展义诊活动；

3）申报书中要清晰反应全年项目活动计划，包括以时间为序的活动场次、地点、规模、主题内容、活动方式、参与专家等内容；

4）项目活动须在本年度11月30日前完成。提供文字和截图佐证，包括活动通知、现场主题照片、新闻报道、受众人数等。省科普宣传周、全国科普日活动内容不列入本项目申报。

**3**、**科技助力乡村振兴实事专项**

（1）项目内容

1）助力乡村产业发展

学会组织开展农业新技术、新品种、新模式、新装备的推广应用，为新农品的新工艺、标准化、智能化提供支撑，为新农品提供贮存、保鲜、深加工等技术服务。创建“线上+线下”咨询平台,为乡村发展提供技术、规划、管理、商业模式、产业转型升级、品牌构建提升等咨询服务。

2）助力美丽乡村建设

运用学会媒体平台，宣传环境生态保护和科学生活等科普知识，促进乡风文明建设。组织专家力量深入农村实地，运用先进技术推进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清洁能源替代，协助农村垃圾治理、生活污水处理智能化、精准化、高效化，推进水环境整治，聚力推进美丽乡村建设。

（2）相关要求

1）组建高水平专业科技服务团队，形成较为完善的乡村振兴服务团队专家库和服务体系，引导鼓励与涉农企业、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业园区、家庭农场、科技小院、物流融合共建。

2）项目须在本年度11月30日前完成，提供合作协议等佐证。

3）多家单位共同参与的项目由牵头学会申报，参与单位不可兼报。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领导，精心谋划。**依据2023年“提升计划”工作部署以及项目关键指标，学会需研究制订具体实施方案并与省科协签订项目任务书，注重与学会年度发展目标任务结合起来，要加强领导，精心筹划，做到任务明确、责任到位，有效推进学会年度工作的落实。

**（二）严格管理，加强监督。**要建立项目档案，严格项目管理，实行日常跟进指导和督查。项目立项和考核结果及时公示接受监督，考核不合格的项目将取消资助，其承担单位下一年度将不得申报同类别项目。

**（三）专款专用，制度保障。**项目资金只能用于相应项目运行支出，遵守省科协和省财政厅有关项目经费管理要求。项目单位须建立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将专项资金纳入学会财务统一管理，单独核算，确保项目支出科学合理和严格规范，最大限度发挥资金支出效应。

五、申报方式、申报时间和联系方式

**（一）申报方式**

登录江苏学会网项目管理系统填写提交项目《申报书》并报送纸质版《申报书》进行项目申报。项目管理系统登录网址为：http://www.jsxhw.org/basic/#/index。每个项目纸质版《申报书》（与电子版《申报书》须完全一致）准备一份，经申报单位盖章后提交至指定地点。科学沙龙项目申报填写相关申报材料并提交至指定邮箱，具体要求另行通知。

1. **申报时间**

申报时间为2023年2月13日至2月22日。2月22日17:00前提交电子版《申报书》（2月22日17:00时关闭项目申报系统）；2月25日前提交纸质版《申报书》一份（需学会负责人签字盖章）。

**（三）联系方式**

联系人：

省科协学会学术部 鲍张智 025-83625055

省学会服务中心 冯 建 025-83556160

项目纸质申报材料报送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梦都大街50号省科技工作者活动中心东楼407室（冯建收13813045857）。